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3月27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农银金穗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5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7日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825,407,927.02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的持续跟踪,基于对利率、信用等市场的分析和预测,综合运用久期配置策略、期限结构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策略、杠杆放大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崔爱东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21-61095588	95559
	电子邮箱	li.jianfeng@abc-ca.com	lu2@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1095599	95559
传真		021-61095556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abc-c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9号50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11月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18,752,720.17	922,591,734.02	17,641,687.23
本期利润	4,013,283,460.24	774,296,470.93	32,964,908.9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31	0.0248	0.005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13%	2.46%	-0.0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79	0.0239	-0.000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5,957,003,914.41	80,817,299,199.59	30,033,125,856.2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25	1.0239	0.999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本报告期最后一日,即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2%	0.02%	2.91%	0.05%	-1.89%	-0.03%
过去六个月	2.34%	0.03%	4.31%	0.06%	-1.97%	-0.03%
过去一年	5.13%	0.03%	8.85%	0.07%	-3.72%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64%	0.03%	5.98%	0.08%	1.66%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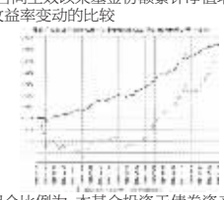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每个开放期开始前 1 个月至开放期结束后 1 个月内以及开放期不受前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 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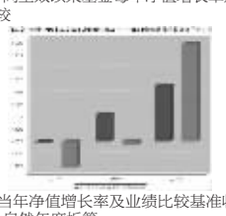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净值增长率及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整个自然年度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8	0.0380	299,931,714.45	0.38	299,931,714.83	-
2017	-	-	-	-	-
2016	-	-	-	-	-
合计	0.0380	299,931,714.45	0.38	299,931,714.83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18日,是中法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柒亿伍仟万零壹元,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51.67%,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33.33%,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15%。公司办公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9号50层。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许金超先生。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管理46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红利日结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工业 4.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物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日日鑫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金安18个月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尖端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农银汇理永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姚臻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11月7日	-	5	硕士研究生,经济学硕士。历任2013年7月担任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2014年7月担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注:1、任职、离任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基金成立时担任基金经理和经理助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是指《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从业情况,也包括在其他金融机构从事证券投资研究等业务。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明确各部门的职责以及公平交易控制的内容、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事前识别、事中控制、事后检查三个步骤来保证公平交易。事前识别的任务是制定制度和业务流程、设置系统控制项以强制执行公平交易和防范反向交易;事中控制的工作是确保公司授权、研究、投资、交易等行为控制在事前设定的范围之内,各项业务操作根据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事后检查公司投资行为与事前设定的流程、限额等有无偏差,编制投资组合公平交易报告,分析事中控制的效果,并将评价结果报告风险管理委员会。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未发生本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是资产大幅波动的一年,沪深300指数全年下跌25.3%、十年期国债全年下行65 bps、南华工业品指数全年下跌3.3%、人民币兑美元即期全年贬值5.4%,背后影响资产大幅波动的主线是全球经济增长的放缓。

2016-2017年的全球经济复苏,带来了各国央行货币政策的边际收紧、抬升的利率中枢,也带来了趋紧的劳动力市场、攀升的劳动力价格。这些因素在不断强化后,推动经济从正向的自我强化慢慢转变为负向的自我强化。进入2018年初,伴随着中国盈利周期的反转,以中国为首的新兴市场国家经济增长显著放缓。虽然2018年权益下跌最多的原因大家认为是来自贸易战或是股权质押这样的事件影响,但是如果我们观察韩国股指、德国股指就能发现,这些贸易敏感型国家的权益市场和我国市场表现一致,整体出现下跌,这说明真正驱动风险资产背后的力量仍然是全球经济增长的放缓。

经过了一年多的下跌,市场终于在2018年的尾声、2019年的年初开始意识到经济增长疲弱可能才是权益市场赢弱、债券市场走强、商品期货下跌、人民币汇率贬值的主因,并继续线性外推,因为当下经济疲弱,所以未来一到两个季度经济仍然会延续疲弱。我们认为,这样的分析是很危险的。

事实上,中国的几条主要的内需已经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企稳、甚至反弹。

房地产市场销售已经企稳反弹,无论是成屋销售还是新屋销售。成屋销售相对于新屋销售更加敏感,历史上无论是美国还是中国,房地产销售的改善总是从成屋销售开始,新屋销售滞后一些。2017年底中国的二手房销售市场已经企稳,并且在2018年加速改善。虽然没有更加宽松的地产政策配合,但新屋销售在2018年也已经企稳,并没有进一步恶化。

建筑活动整体在改善。在经济增长开始走弱之际,中国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我们跟踪的财政冲量已经显著改善三个季度,同时房地产建筑活动在2018年下半年也开始筑底企稳,共同推动广义的建筑活动改善,建筑活动相关的主要行业也都出现了回升的迹象。

耐用消费品(除汽车)企稳开始改善。除汽车外的耐用消费品和房地产销售具实挂钩十分密切,居民部门总是在购置地产后,进行相应的耐用消费品支出。在2018年的四季度,我们构建的中国耐用消费品指数触底企稳并出现反弹,这一方面是对前期地产销售的确认,另一方面也会对接下来中国经济增长反弹构成支撑。

汽车消费正在筑底。汽车行业本次受到前期消费信贷的恶化而下行时间较长,但是我们仍然相信,伴随着货币政策宽松、信用周期仍在改善、汽车政策的逐步宽松,行业仍然会反转向上,和历史上并没有什么不同。近期,我们跟踪的中国汽车消费高频指数出现了筑底反弹的迹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72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1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8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中国的内需基本已经触底反弹,因此我们认为2019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增长向上的可能远大于向下的可能。

但这次是否构成新的一轮商业周期的开始?我们倾向于不是,这很有可能只是一轮小的迷你周期,有些类似2017年上半年的下滑。

因为全球经济周期最终仍然是由美国决定的,美国才是全球经济周期的火车头。伴随着货币政策收紧、美联储缩表、劳动力成本抬升、顺周期财政刺激消退,从2009年以来的十年复苏很可能在今年彻底画上句号。美国在上半年的下滑一开始很可能是温和的,但随着时间推移,下行的压力、速度将愈演愈烈。尤其是,本次全球经济周期下行将面临两大挑战,一是全球央行的弹药不足,常规操作难以扭转经济周期向下的自我强化。二是财政政策已经透支,再次加码或放开需要时间,很容易造成短期经济失速。事情的发展、恶化程度很可能会超出大部分人的预想,虽然很可能不像2008年那么夸张,但是比起历史上正常的衰退而言,幅度很可能会更加剧烈。

中国也不会独善其身,上半年内需反弹带动中国经济增长抬升,届时应该能看到改善的PMI、企稳的盈利周期,甚至企稳的工业生产。但是,在美国加速下降的过程中,全球贸易的急速恶化会拖累中国的贸易增长,从而最终压低全年的经济活动。这就好像2017年反过来一样,2017年上半年中国内需见顶回落,大家预期经济周期走完了,但美国随后继续强势推动中国经济增长重新回升,2019年和2017年很相似,只是方向反过来。

所以,我们对2019年的宏观判断呈现"Lambda"(希腊的第十一个字母,大写记作"Λ")的判断,全年经济前高后低,上半年向上的可能更大,但是向下的周期并没有走完。

金穗定开将继续贯彻高流动性、短久期的投资风格。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衔接事宜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5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文件,本公司制订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并设立了估值委员会。

公司参与基金估值的机构及人员职责:公司估值委员会负责本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制定和解释,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以及当本公司旗下的证券投资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估值委员会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必要时及时进行修订。公司运营部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关于估值的约定及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日常估值。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书面提示公司风险控制部和运营部测算投资品种潜在估值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可能达到的程度。风险控制部提交测算结果给运营部,运营部参考测算结果对估值调整进行试算,并根据估值政策决定是否向估值委员会提议采用新的估值方法。公司监察稽核部对上述过程进行监督,根据法规进行披露。

以上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基金从业经验和相关专业胜任能力,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的代表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委员,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投票表决有关议案。基金经理有影响具体证券估值的利益需求,但是公司的制度和组织结构约束和限制了其影响程度,如估值委员会表决时,其仅有一票表决权,遵守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本公司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6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10%。"即本基金2018年可供分配利润金额为4,102,408,969.88元。

2.报告期内实施过利润分配,分红方案是每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38元,权益登记日为2018年3月29日,该次共计分配利润299,931,714.83元。

3.报告期没有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8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8年度,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进行了1次收益分配,分配金额为299,931,714.83元,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8年度,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21750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农银金穗定开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农银金穗定开债券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农银金穗定开债券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农银金穗定开债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农银金穗定开债券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农银金穗定开债券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农银金穗定开债券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农银金穗定开债券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发生原因作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农银金穗定开债券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竞 | 樊晓燕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3月26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9,639,317.01	6,168,145,507.06
结算备付金	30,909,090.91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052,658,371.60	73,330,762,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74,052,658,371.60	73,330,762,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742,602.75	-
应收利息	1,289,436,202.60	1,334,288,666.1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75,983,385,584.87	80,833,196,17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101.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309,990.44	11,535,835.42
应付托管费	6,436,663.48	3,845,278.4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6,681.32	115,757.97
应交税费	284,185.22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24,150.00	400,000.04
负债合计	26,381,670.46	15,896,973.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0,825,407,927.02	78,929,398,730.92
未分配利润	5,131,595,987.39	1,887,900,468.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957,003,914.41	80,817,299,199.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983,385,584.87	80,833,196,173.18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725元,基金份额总额70,825,407,927.02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4,331,862,078.92	901,713,200.80
1.利息收入	2,623,825,443.09	973,940,135.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9,463,251.67	9,007,807.68
债券利息收入	2,468,976,489.89	956,928,806.5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5,385,701.53	8,003,522.5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3,505,895.73	76,069,300.1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13,505,895.73	76,069,300.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4,530,740.07	-148,296,263.0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0.03	27.98
减:二、费用	318,578,618.68	127,417,729.87
1. 管理人报酬	237,933,910.10	95,035,206.67
2. 托管费	79,311,303.31	31,678,401.92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32,363.21	199,812.50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725,113.82	-
7. 其他费用	475,928.24	504,309.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13,283,460.24	774,296,470.9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3,283,460.24	774,296,470.9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8,929,398,730.92	1,887,900,468.67	80,817,299,199.5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13,283,460.24	4,013,283,460.2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103,990,803.90	-469,656,226.69	-8,573,647,030.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0.37	0.01	0.38
2.基金赎回款	-8,103,990,804.27	-469,656,226.70	-8,573,647,030.9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99,931,714.83	-299,931,714.8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0,825,407,927.02	5,131,595,987.39	75,957,003,914.4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53,447,815.53	-20,321,959.27	30,033,125,856.2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74,296,470.93	774,296,470.9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8,875,950,915.39	1,133,926,957.01	50,009,877,872.4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8,876,069,262.29	1,133,927,737.71	50,009,997,000.00
2.基金赎回款	-118,346.90	-780.70	-119,127.6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8,929,398,730.92	1,887,900,468.67	80,817,299,199.5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 至 -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许 金 超 刘 志 勇 丁煜琼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第1670号《关于准予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00,096,575.11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41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11月7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00,114,578.25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8,003.14份基金份额。

根据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6日发布的《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7年12月15日以通讯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8年1月2日正式实施变更为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也于当日生效;变更完成后,原农银汇理金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结转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认购部分为9,769,418.66份基金份额,于2018年1月2日的资产净值为10,018,538.84元。发起资金认购方承诺使用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3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地方政府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投资人利益,每个开放期开始前10个工作日至开放期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以及开放期不受前述比例限制。在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5%的限制。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8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